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0-02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9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0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 3,245.0000 万元，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等与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 1,643.86792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111.132075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10 月 2 日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第 000682 号《验资报告》。

根据《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相关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	31,990.16	16,000.000000

	建设项目		
2	年产 4 万吨鸡肉 调味品智慧工厂 建设项目	24,630.00	20,000.000000
3	肉鸡养殖示范场 建设项目	6,180.00	4,000.000000
4	营销网络及品牌 建设推广项目	7,534.59	2,111.132075
5	信息化及智能化 建设项目	4,727.00	2,000.000000
6	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1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85,061.75	54,111.132075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 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募 集资金投入 进度 (%)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1	年宰杀 5,000 万只肉 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16,000.000000	15,998.909898	99.99	2022 年 3 月
2	年产 4 万吨鸡肉调 理品智慧工厂建设 项目	20,000.000000	1,125.040668	5.63	2022 年 12 月
3	肉鸡养殖示范场建 设项目	4,000.000000	0	0	2022 年 12 月
4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 设推广项目	2,111.132075	0	0	2023 年 2 月
5	信息化及智能化建 设项目	2,000.000000	0	0	2022 年 6 月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	不适用
	合计	54,111.132075	27,123.950566	/	/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和原因

(一)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经过谨慎

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决定将以下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宰杀5,000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2022年3月	2022年8月
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2022年6月	2023年12月

（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1、年宰杀5,000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该项目目前已完成厂房及相关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正在进行设备安装，但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项目所购置的部分关键设备无法按期运抵工厂、安装调试人员无法及时到达现场，致使项目延期完工，预计今年8月份达到可使用状态。

2、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受新冠疫情影响，项目在现场调研、方案讨论确定、基础设施建设、协同能力、大数据及人工智能应用等方面都受到了制约，考虑到后续疫情的防控政策对人员异地流动、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组织等因素的影响，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后续资金使用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3年12月。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和项目效益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六、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意见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年宰杀5,000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2年3月延期至2022年8月、“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2年6月延期至2023年12月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宰杀5,000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2年3月延期至2022年8月、“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2年6月延期至2023年12月。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